

公司代码：603822

公司简称：嘉澳环保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嘉澳环保	60382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艳涛	华小燕
电话	0573-88623001	0573-88623001
办公地址	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一期 工业区崇福大道761号	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一期 工业区崇福大道761号
电子信箱	wangyantao_1984@163.com	huaxiaoy@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	-------	------	------------

			增减(%)
总资产	1,206,828,056.89	1,000,231,095.14	2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4,691,304.76	633,778,781.43	0.14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78,647.22	16,262,685.51	-201.33
营业收入	386,731,120.81	206,931,031.25	8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62,027.73	16,788,476.00	-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56,319.95	14,734,054.52	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5	3.52	减少0.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03	0.2747	-19.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03	0.2747	-19.8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5,71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5	32,750,000	32,750,000	质押	18,153,694
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57	9,950,000	0	无	0
桐乡中祥化纤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8	4,750,000	0	无	0
HOST VANTAGE ASIA LIMITED	境外法人	5.18	3,800,000	0	无	0
浙江瓯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8	3,650,000	0	无	0
施燕	境内自然人	0.20	143,680	0	未知	0
葛历峰	境内自	0.15	112,200	0	未知	0

	然人					
黄建艺	境内自然人	0.13	98,000	0	未知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12	87,900	0	未知	0
陈春妹	境内自然人	0.12	86,300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桐乡市顺昌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017 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环保型增塑剂及稳定剂，属于环保助剂新材料领域。2017 年上半年，行业整体业绩、盈利能力和经营稳定性持续改善。需求方面，一方面由于国内房地产业、汽车工业的增速继续维持，塑胶玩具、医疗器械、食品包装、塑胶跑道产业需求量进一步提升，2017 年上半年环保增塑剂行业需求保持增长态势，且该态势将在 2017 年下半年持续保持。另一方面，随着部分制造业向海外市场回迁，出口用环保增塑剂市场份额稳定增加。供给方面，环保增塑剂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额保持下滑趋势，“去产能”初见成效，再叠加考虑趋严的环保政策，我们预计未来几年环保增塑剂行业产能投放的进度仍处于低位。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完成对上游原材料企业东江能源 100%股权的收购，5 月，公司委派管理层完成了对东江能源的全面接管，目前已进入正常盈利状态。收购东江能源后，一方面为公司环保增塑剂业务提供了持续稳定兼具性价比的原料，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欧洲生物质能源的出口业务，已实现了生物质新能源的稳定出口，预期下半年该等需求将大幅增长，目前正在执行的出口订单近 2 万吨。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386,731,120.81 元，较 2016 年同期 206,931,031.25 元增长 86.89%，扣非后净利润 15,356,319.95 元，较 2016 年同期 14,734,054.52 元增长 4.22%。总资产 1,206,828,056.89 元，较上期末 1000,231,095.14 元增长 20.65%。

1.1 环保增塑剂主营业务稳中有升

公司环保增塑剂客户已发展至近千家，多数为生产制造企业。2017 年上半年，国内传统邻苯增塑剂销售普遍低迷，对环保增塑剂的市场具有一定的价格冲击，同时因下游制造业环保问题影响，对环保增塑剂市场有一定的影响。在此形式下，公司采取积极的市场扩张战略，加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取得了良好的成绩。2017 年 1-6 月环保增塑剂销量 39,414.12 吨，较 2016 年同期 34,367.72 吨增长了 14.68%，环保增塑剂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269,400,702.05 元，较 2016 年同期销售收入 202,807,414.10 元增长 32.84%。

1.2 积极培养生物质能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全资收购东江能源后，东江能源主营产品脂肪酸甲酯（生物柴油），为公司环保增塑剂产品提供了较具竞争力的原材料资源，使得公司在环保增塑剂市场竞争中保持近 15%的增速。同时，利用公司技术研发优势，不断拓宽脂肪酸甲酯（生物柴油）新的应用领域。2017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高效连续催化工艺及高真空精密分提技术，将东江能源主要产品脂肪酸甲酯进一步加工，制成符合欧盟技术指标要求的生物质燃料产品，并于 2017 年 3 月实现规模化出口。截止目前，公司已签订在执行的生物质新能源产品订单量为近 2 万吨，该领域将成为公司 2017 年重要的利润增长点。

1.3 产业链协同作用初见成效

公司收购东江能源后，原料协同作用初见成效，公司充分利用东江能源原料优势，大力发展环氧增塑剂产品市场占有率，2017 年，公司华东地区环氧增塑剂市场占有率稳居前三水平。

1.4 加强成本管控，全面体质增效

公司加强对生产环节水电蒸汽等能耗以及产品转化率指标的严格控制，实施三级复合制度，强化成本管理与绩效管理，加大考核奖罚力度，有效控制成本。

2. 2017 年下半年工作规划

在供需两侧增速不同步的情况下，我们判断 2017 年下半年环保增塑剂行业整体供需格局将持续改善，公司将借助资本优势、规模优势、技术优势，进一步开拓环保增塑剂及欧洲生物质燃料出口两个市场，不断做大做强。

2.1 进一步开拓环保增塑剂国际国内两个市场

2017 年下半年，在保持环保增塑剂现有市场占有率的前提下，公司将着力发展环氧增塑剂的内销和出口业务，配套公司上市募集资金项目的逐步建设完成，产能的进一步释放，充分利用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的原材料成本优势，进一步拓展环保增塑剂，尤其是环氧增塑剂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上市募集资金产品环氧植物油脂增塑剂，具有良好的增塑性能，无毒环保、不含重金属及可能致癌的芳香烃物质，不含 16 种国际 SGS 禁止的邻苯类物质，通过了欧盟 REACH 认证，可再生、可生物降解，是代表我国增塑剂领域发展前景的高端增塑剂产品，将有力减少邻苯类增塑剂产品的添加使用量，并以其优良的增塑性能确保广大消费者的人身健康和环境安全。

2.2 加强对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的监管，践行盈利承诺

公司收购东江能源股权后，由其原股东沈汉兴担任总经理并管理经营，2017 年 1-5 月东江能源出现亏损 316.50 万元。因相关方违反约定未偿还关联方欠款等因素，公司依法停止了沈汉兴担任的东江能源总经理一职。2017 年 5 月，公司新委派管理层完成了对东江能源的全面接管，已进入正常生产经营状态。2017 年 6 月、7 月东江能源实现净利润分别为 217.96 万元和 424.51 万元，结合东江能源 2017 年 6 月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趋势，公司管理层预计 2017 年度东江能源预期能够实现扣非后净利润 2,000 万元的经营目标。

2.3 加强环保增塑剂在医用塑料、汽车用塑料领域的渗透

目前对环保安全性能要求较高的医用塑料、汽车用塑料领域的环保增塑剂产品多为进口环保增塑剂，公司计划通过技术创新，加大研发力度，逐步增加对环保安全性能要求较高的医用塑料、汽车用塑料领域的环保增塑剂市场占有率。

2.4 加快高端无苯增塑剂新产品的市场化进程

公司将根据年初制定的计划有步骤的实施济宁嘉澳鼎新年产 2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DINCH、DBCH 和 DOCH 作为环保增塑剂，为高效环保材料，可取代邻苯类增塑剂，减少邻苯类增塑剂的大量使用过程中对环境以及人们生存健康的危害；同时产品又为新型功能材料，提升了传统增塑剂的综合性能，为塑料制品助剂中的高端精细化学品。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28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目前企业暂未涉及，今后若涉及该项业务，公司将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要求执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修订的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本公司子公司东江能源增值税即征即退税返还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本公司子公司东江能源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中属于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已调整到“其他收益”，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无影响；利润表相关项目亦无需追溯调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